

惠州学院财务处

惠院财务〔2021〕40号

关于年底财务报销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临近年末，各单位的报销单据大量增加，将迎来集中报销的高峰期，为顺利完成学校 2021 年报账及结算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报账截止时间预计在 12 月中旬（具体截止时间另行通知），请各单位及项目负责人合理安排年内日常经费报销及借款冲销业务，尽早完成审批流程，提交资料到财务处，避免年底票据积压。11 月报账时间安排将在 OA 上通知，请各单位注意查看。

二、省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截止受理时间为每年 12 月中旬，为避免预算管理系统关闭后相关资金无法支出，请各单位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前报送省财政各项资金具体用款计划；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前报送手续完备的劳务费报账资料；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前报送手续完备的购置固定资产报账资料。

三、大额资金使用计划表已更新，请各单位注意查看。
本年度报送计划表的截止时间为 11 月 5 日。

四、涉及有关报账进度事宜，请致电 0752-2529150 进行查询。

感谢理解与配合！

财务处

2021 年 10 月 29 日